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编号 坛发改备字：【2016】14号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

验收单位 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旅游景区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人）	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常州市金坛区水利局 2016年12月19日 坛水许可[2016]3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10月-2017年0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众谊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句容市黄梅镇来福园艺场 常州金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常州凯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盐城荟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2019年5月28日，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在常州市金坛区主持召开了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盐城荟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主体设计、方案编制、监测、监理、施工单位和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盐城荟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对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评价，提交了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以及监测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技术评价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和监理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为社会事业类旅游景区建设工程，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薛埠镇，由建筑区、道路广场区、景观绿化区、临时堆土场和施工生产生活区组成。建设内容包

括 9 栋商业塔楼及商业街、玫瑰庄园等精品酒店，花神殿、花海公园等园区，花园区采用园林中央主轴线控制整体，次要轴线辅之。工程于 2016 年 10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17 年 09 月工程施工结束，工期 12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08 月，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16 年 09 月，金坛区水利局主持召开了《新建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评审会议。2016 年 12 月 19 日，常州市金坛区水利局以坛水保许可[2016]3 号文件《金坛区水利局行政许可决定书》对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根据复函，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二期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72.41hm²，其中项目建设区 70.67hm²、直接影响区 1.74hm²。工程设计挖填方总量为 160.76 万 m³，其中土方开挖总量 80.38 万 m³，总填方 80.38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为 7247.35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891.65 万元、植物措施 5771.61 万元、临时措施 355.09 万元、独立费用 96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06 万元。

施工过程中无变更文件，水土保持措施无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上海众谊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提供了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在图纸设计过程中，主体工程存在部分

设计优化和完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技术标准，在施工过程中为确保水土保持措施落到实处，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内容不存在重大变更。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6 月委托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在 2018 年 07 月~2019 年 03 月，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多次进场进行监测，针对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运用地面观测、调查监测和遥感监测等方法针对水土流失重点地段、存在水土流失隐患及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等情况开展监测。在全面收集并分析有关资料后，对整个监测区域土壤侵蚀现状进行了调查，获取了评价水土流失现状的基础数据，在监测过程中形成了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表和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2019 年 05 月形成《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

（1）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得到落实。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期间，纳入到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方案新增临时措施与植物措施均得到落实，在主体工程建设完工后，水土保持设施同时完工。工程区域水土保持巡查结果表明，工程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均起到良好的水土流失预防效果。

（2）水土流失在施工期间得到有效控制。各项防护措施的及时全面落实，临时弃土、开挖面均得到有效防护，降低了降雨与人为因素导致所产生水土流失量，且工程建设区域内没有造成大面积

土壤侵蚀的现象。根据调查咨询，工程建设期间无一例因水土流失造成施工质量、进度与安全事故。

(3) 水土流失防治达到设计目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实现了《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中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年6月，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盐城荟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对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18年07月至2019年03月，验收报告单位成立了验收报告编制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建立了日常联系工作制度，确定了评价进场时间和评价方案，开展了现场评价工作。评价结束后，形成了《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经核定，工程建设期防治责任范围 19.73hm^2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在施工前进行了表土剥离和土地整治，在临时堆土场设置了临时排水沟，临时苫盖、临时沉砂池和编织袋围堰，施工结束后进行了绿化覆土、绿化或者广场硬化等措施，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既保证了边坡稳定性，又有效防止了水土流失。工程措施工程量：表土剥离 2.97万 m^3 ，土地整治 10.00hm^2 ，绿化覆土 2.97万 m^3 ，排水系统 6462m ；栽植乔木 5455 株，栽植灌木、花卉 200.04 万株，撒播草籽 1.78hm^2 ；临时排水沟 4990m ，临时沉砂池 11 座，土工布覆盖 79614m^2 ，编织袋围堰 1158m^3 。花谷奇缘旅游综合体项目（一期工程）实际完成水

水土保持总投资 3069.9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563.61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2215.6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85.92 万元，独立费用 57.30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一期、二期工程）106.00 万元。

验收报告结论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常州市金坛区水利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优良，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 长：



2019 年 05 月 28 日

三、验收组成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石发明	江苏花谷奇缘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石发明	建设单位
成员	汤梅娟	江苏省水利工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汤梅娟	特邀专家
	周岩	江苏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周岩	
	陈婷婷	盐城荟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婷婷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彭瑶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彭瑶	方案编制单位
	周忠平	常州金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忠平	施工单位
	王吉平	常州凯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吉平	监理单位
	吴为	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吴为	监测单位
	夏美玲		工程师	夏美玲	